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2025年 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 复核评价及信息更新工作的通知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及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粤工信规划政策函〔2025〕22号，以下简称《通知》）有关要求，为做好我市相关新认定、复核及信息更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通知对象企业

本次共涉及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新认定、复核评价及信息更新工作。

（一）新申报认定。申报新认定的企业须符合《通知》中关于“申请条件”的要求，并如实提供相应的材料。

（二）复核评价。2022年申报的第一批广东省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含示范企业和冠军产品）须参加今年的复核评价工作。相关企业应如实、自主填写复核申请材料。对未提交复核申请材料的企业将依据《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管理办法》撤销认定。

（三）信息更新。除此次需申请复核的企业外，其余有效期内的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需登录“数字工信”平台（<https://gdi>

i.gd.gov.cn/szgx/), 选择信息更新菜单, 在 7 月底前完成本企业信息更新工作。

二、申报（复核）程序

（一）申报（复核）材料采取线上填报和线下报送相结合的方式。请申报（复核）企业通过“数字工信”平台（<https://gdii.gd.gov.cn/szgx/>）在线如实填写《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书（2025）》及相关附件（具体填报和审核方式请参见系统主页说明）。完成填报后下载申请书并打印，确保线下、线上填报材料一致，其他申报材料及佐证材料按照附件 2 的顺序排列制成一个 PDF 文件。注意刻录光盘时，需包含可编辑版的申请书及含附件完整版的 PDF 文件。

（二）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于 8 月 18 日前在“数字工信”平台对企业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初步审核，并确定推荐企业名单，填写《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报汇总表（2025）》（附件 3），连同将加盖公章的企业申报（复核）材料完整版（含加盖企业公章与骑缝章的申请书及附件）及刻录光盘（含盖章扫描版和可编辑版）各一式一份，一并送至我局（装备工业处）。

三、其他事项

（一）请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梳理辖区重点培育企业情况，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和辅导服务，组织发动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申报，并跟踪做好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复核、信息更新工作。

（二）新申请认定、复核及信息更新的企业应如实填写申报

材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全部责任。同时为避免临近截止时间前网络拥堵而影响申报（复核），鼓励企业提前适时完成相关工作。

（三）本文未尽事宜，可通过电话、微信（联系人手机号码同号）等方式进行咨询。

- 附件：1.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及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
- 2.附件清单及 PDF 文件排版顺序
- 3.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报汇总表（2025 年）



（联系人：杨文坛、李阳，联系方式：83123841、83123851、18102708141）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粤工信规划政策函〔2025〕22号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5年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 及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经济发展局，省国资委，在粤央企，省属企业集团，有关行业协会：

根据《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工信部政法〔2021〕70号）、《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工信部政法〔2023〕138号）及《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管理办法》（粤工信规字〔2024〕1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现组织开展2025年广东省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和复核评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基本要求

（一）基本条件

1.省制造业单项冠军申报单位应为在广东省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业产品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能力的制造业企业或从事生产性服务业的企业。

2.坚持专业化发展。从事相关细分产品制造领域的时间达到5年及以上，属于新产品的应达到3年及以上。新产品是指企业近3年研发上市且无法归入国家统计局《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

(在 <https://www.stats.gov.cn/sj/tjbz/tjyplml/2010/index.html> 查询) 的产品。

3.市场份额全球领先。在相关细分产品市场中，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全国前 3 位或者全球前 5 位。产品类别原则上按照国家统计局《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8 位或 10 位代码界定，生产性服务类别原则上按照《生产性服务业统计分类（2019）》中的“小类”界定，难以准确归入的应符合行业普遍认可的惯例。

4.持续创新能力强。重视研发投入，年度研发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原则上达到 3% 以上或处于行业领先水平；设立了研发机构且作用发挥良好，企业生产技术和工艺达到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拥有两项以上有效发明专利，主导或参与制定相关细分产品制造领域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

5.质量效益高。产品质量精良，关键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处于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重视实施国际化经营和品牌战略，全球市场拓展取得良好成效。

6.经营业绩稳健良好。近三年平均主营业务收入 4 亿元以上。经工业和信息化部遴选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要求达到 1 亿元以上。

7.具有健全的财务、知识产权、技术标准、质量保证和安全生产等管理制度，近 3 年无不良信用记录，未产生损害国家利益和人民利益的行为，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单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发生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安全保密）、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数据造假等违法违

规行为，企业申请产品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能耗达到能耗限额标准先进值或行业内领先值。

（二）优先条件

1.从事符合工业强基工程重点方向，制造业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和元器件、专用高端产品研发生产等，扩大创新资源开放共享，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共同发展。

2.从事制造强国战略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中有关产品研发生产、制造业强链补链行动、“卡脖子”技术攻关项目、“科技产业金融一体化”专项行动，支持大国重器建设，锻长板、补短板、强基础，提高制造业国产化替代率。

3.所申报产品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制造业单项冠军重点领域以及我省重点支持的领域（见附件3）。

4.参与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入编《先进技术产品转化应用目录》及获得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奖项，主动服务构建国家科技创新体系，拥有国家级、省级人才计划入选者；具备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二、复核评价工作

根据省级单项冠军动态管理要求，省制造业单项冠军每3年组织一次复核。2022年认定的广东省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含示范企业和冠军产品）须参加今年的复核评价工作。相关企业应如实、自主填写复核申请材料。对未提交复核申请材料的企

业将依据《管理办法》撤销认定。复核工作按照《管理办法》要求执行。

三、申报（复核）材料要求

（一）申报（复核）材料采取线上填报和线下报送相结合的方式。请申报（复核）企业通过“数字工信”平台（<https://gdii.gd.gov.cn/szgx/>）在线填写《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书（2025）》（见附件1）及相关附件（具体填报和审核方式请参见系统主页说明）。

（二）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申报（复核）企业需在“数字工信”平台进行线上填报后下载申请书并打印，确保线下、线上填报材料一致，其他申报材料及佐证材料按照附件4的顺序排列制成一个PDF文件。刻录光盘时，需包含可编辑版的申请书及含附件完整版的PDF文件。

（三）数字工信平台向申报单位提供1年免费电子签章服务，各申报（复核）企业可自行按需申请并使用。

（四）申报（复核）企业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全部责任。

线上填报系统技术咨询：QQ群 714322815，电话 020-87783823。

四、组织实施

（一）组织单位。各地级以上市及珠海横琴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属地符合条件的企业及需复核的企业进行申报或复核。在粤央企、省属企业集团负责本企业及下属法人企业的推荐

工作，原则上择优推荐最多 2 家申报；粤东、粤西、粤北地区集团性质单位申报数量不受限制。请省国资委、有关行业协会积极组织企业申报。相关政府部门、协会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企业收取费用。

（二）工作要求。各地级以上市以及珠海横琴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在粤央企、省属企业集团应按照《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和标准，对单项冠军申报和复核申报材料认真组织初审。初审应对企业的市场占有率，独立法人资格，有无环境、质量、安全等方面违法违规记录等相关指标予以重点把关，确保推荐质量；同时需对申报企业的资质认定、荣誉证书相关材料的真实性以及线上线下材料是否一致等方面进行把关。

（三）报送方式。除在粤央企、省属企业外，各地企业申报材料需经当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后统一报送，在粤央企、省属企业可由集团直接推荐报送。请各地及集团性质组织单位将加盖公章的企业申报（复核）材料完整版（含加盖企业公章与骑缝章的申请书及附件）、申报汇总表（附件 2）及刻录光盘（含盖章扫描版和可编辑版）各一式一份，寄送至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规划与产业政策处）。

材料寄送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吉祥路 100 号

收件人及手机号：马小姐，13113865030

（四）截止时间。请各地及集团性质组织单位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前寄送至指定地址。无特殊情况，逾期将不受理。

五、其他要求及注意事项

（一）各地要从落实制造业当家、推动高质量发展高度，重视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管理工作，加强政策研究，加大《管理办法》宣贯力度，确保企业了解掌握申报（复核）要求。有效期内的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将优先推荐申报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请各地提醒当地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申报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

（二）请各地通知当地有效期内（此次需申请复核的企业除外）的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登录数字工信平台，选择信息更新菜单，在7月20日前完成本企业信息更新工作。

- 附件：1.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书（2025年）
2.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报汇总表（2025年）
3.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遴选重点领域（另发）
4.附件清单及PDF文件排版顺序
5.战略性产业集群及对应行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年7月9日

（联系人：马悦晰、刘守国、文娟，电话：020-83135972、83133349、83133475；13113865030、13533786006，邮箱：ghzcc@gdei.gov.cn）

附件 1

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申请书 (2025 年版)

企业名称 (盖章) _____

申 请 类 型 _____ ☐ 新申请 ☐ 复核

申 请 时 间 _____

推荐单位 (盖章) _____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印制

填 报 说 明

一、本申请书为新申请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需申请复核的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含示范企业和冠军产品）填写。

二、推荐单位为申请企业法人注册所在地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中央企业或省属企业。

三、新申请企业和复核企业应按照填报要求和实际情况，认真准确在“数字工信”平台（<https://gdii.gd.gov.cn/szgx/>）填写各个表项。如有虚假填报，新申请企业将被取消本次申请资格，且3年内不得申请；复核企业将从公告名单中予以撤销。认定单位将为企业做好资料保密工作。

四、新申请企业和复核企业须根据《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管理办法》及本通知列明的申请条件和要求，进行填报并上传相关说明或佐证材料。

五、在“数字工信”平台完成填报、上传相关附件并提交后，通过系统打印申报书。申报书及附件使用A4纸双面打印一份装订成册，加盖企业公章与骑缝章，地市工信部门需在纸质申报书上出具推荐意见。申报材料纸质件与扫描电子版（光盘）各一份，经以地市为单位统一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申报书及附件（需含盖章扫描版和可编辑版）刻录在同一张光盘上。

六、纸质材料请使用A4纸双面印刷，装订整齐，采用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 业 名 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 讯 地 址				邮 编	
企 业 注 册 地	_____省_____市_____区（县）				
注 册 时 间 （ 年 份 ）			注 册 资 本 （ 万 元 ）		
法 定 代 表 人		联 系 方 式		籍 贯	
董 事 长		联 系 方 式		籍 贯	
总 经 理		联 系 方 式		籍 贯	
控 股 股 东		实际控制人		国 籍	
联 系 人		固 定 电 话		手 机	
行政部门联系电话 ¹		传 真		E - m a i l	
官方网站地址					
所 属 行 业 ²	2 位数代码及名称:				
具体细分领域	4 位数代码及名称:				
企 业 类 型	☐ 国有 ☐ 合资（请勾选 ☐ 与港澳台合资 ☐ 与其他外资合资） ☐ 民营 ☐ 港澳台 ☐ 其他外资				
同集团内是否已有企业被认定为国家级或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及与本公司关系	☐ 否 ☐ 是，企业名称和产品名称： 存在关系：（简要说明，50 字以内） _____ _____				
是否有效期内省级单项冠军企业	☐ 否 ☐ 是 年份：_____		是否有效期内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否 ☐ 是 第_____批	
上 市 情 况	☐ 未上市 ☐ 有上市计划 ☐ 已上市（股票代码：_____）				

1.政府事务部或总裁办联系电话。

2.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大类行业填写所属行业。

二、企业经济效益和经营情况			
重要指标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营 业 收 入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其中：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增 长 率	_____%	_____%	_____%
净利润总额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净利润增长率	_____%	_____%	_____%
资产总额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资产负债率	_____%	_____%	_____%
上缴税金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企业纳税增长率	_____%	_____%	_____%
万 元 产 值 能 耗 (吨标准煤/万元)			
企业拥有品牌个数	_____个	_____个	_____个
品牌销售收入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全职员工数量 (缴纳社保)	_____人	_____人	_____人
其中： 研发人员数量	_____人	_____人	_____人
其中：拥有博士 学 历 员 工 数 量 (截至 2024 年)	_____人		
其中：拥有高级 及以上职称数量 (截至 2024 年)	_____人		
三、专业化发展情况			
申请产品名称 ³		申请产品类别 ⁴	

³须填写产品在行业通用的准确名称，产品名称字数建议在 15 个以内。

⁴依据国家统计局《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填写 8 位码或 10 位码。

是否新产品 ⁵		新产品类型 ⁶	
产品海关编码 ⁷			
从事申请产品 相关领域时间	起始年份 年 累计 年 (如起始时间与企业注册时间不一致, 请附说明)		
四、细分产品竞争力情况			
重要指标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申 请 产 品 销 售 收 入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销 售 数 量 (单位:)			
申 请 产 品 销售收入增长率	_____%	_____%	_____%
申请产品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 比重	_____%	_____%	_____%
销 售 毛 利 率	_____%	_____%	_____%
申请产品出口额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申请产品出口额 占申请产品销售 收入比重	_____%	_____%	_____%
全球市场占有率	_____%	_____%	_____%
全 球 市 场 占 有 率 排 名	第____位	第____位	第____位
国内市场占有率	_____%	_____%	_____%
国 内 市 场 占 有 率 排 名	第____位	第____位	第____位
市场占有率说明 (1500 字内)	企业须提供申请产品全球及国内市场占有率说明。包括但不限于: 1. 合理界定细分市场范围(即企业就该产品进行国内外竞争的市场范围); 2.测算细分市场规模(全球、国内); 3.分析本企业在细分市场的占有率及排名情况; 4.简要说明与主要竞争对手的对比情况。 注: 1.上述说明为必须内容, 不鼓励由其他第三方出具证明材料, 确有出具的, 仅作补充参考; 2.相关数据来源可包括市场研究报告、行业统计数据、行业龙头及企业内部销售报告等; 3.应明确说明相关数据来源, 确保数据准确性和可靠性, 市场规模、市场占有率推导过程应符合逻辑。		

⁵ 新产品应在国家统计局《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中无对应分类, 且根据《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截止上年末, 新产品应达到 5 年及以上。

⁶ 要求为全球首发或国内首发。

⁷ 依据《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的国际公约》, 填写产品海关编码(HS 编码)。

产品获得发达国家或地区权威机构认证情况	☐ UL ☐ CSA ☐ ETL ☐ GS ☐ 其他_____（请说明，50 字以内）				
同类产品全球主要生产企业（2024 年）	第一位_____国别_____ 第二位_____国别_____ 第三位_____国别_____				
五、创新能力情况					
重要指标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企业研发经费支出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研发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_____%		_____%		_____%
拥有有效发明专利（件）		拥有有效实用新型专利（件）		拥有有效外观设计专利（件）	
国际专利情况	拥有 PCT 专利数量：_____件 其他：_____（如有请说明，50 字以内） _____				
参与制定国际标准（项）			其中牵头制定国际标准（项）		
代表性国际标准					
参与制定国家标准（项）			其中牵头制定国家标准（项）		
代表性国家标准					
参与制定行业标准（项）			其中牵头制定行业标准（项）		
代表性行业标准					
参与制定团体标准（项）			其中牵头制定团体标准（项）		
代表性团体标准					
研发机构建设情况	制造业创新中心		☐ 无 ☐ 有： ☐ 国家级____个 ☐ 省级____个		
	技术创新中心		☐ 无 ☐ 有： ☐ 国家级____个 ☐ 省级____个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无 ☐ 有： ☐ 国家级____个 ☐ 省级____个		

	企业技术中心	☐ 无 ☐ 有： ☐ 国家级___个 ☐ 省级___个
	院士工作站	☐ 有 ☐ 无
	重点实验室	☐ 有 ☐ 无
	博士后工作站	☐ 有 ☐ 无
	经省级政府部门认定 研发机构	☐ 无 ☐ 有：___个，名称：_____
	经市级政府部门认定 研发机构	☐ 无 ☐ 有：___个，名称：_____
	综合描述 (100 字以内)	
六、经营管理情况		
企业获得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OHSAS18000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 其他(请说明, 50 字以内) _____	
科技领军人才情况	☐ 院士 ☐ 国家重大科学计划和科学工程的负责人、首席科学家 ☐ 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 拥有国家或省级人才计划入选者： ☐ 无 ☐ 有： ☐ 国家级____位， ☐ 省级____位， ☐ 市____位 ☐ 国家创新/创业/青年人才 ☐ 国家企业家/技术/技能/工艺人才 ☐ 省级创新/创业/青年人才 ☐ 其他国家或省级高层次人才，具体为(50 字以内)	
是否参与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建设	(300 字以内)	
人才队伍建设总体情况	(500 字以内)	

境外经营情况	境外并购或收购情况： ☐ 无 ☐ 有，总金额_____ 具体情况：（50字以内）_____
	境外设立分公司情况： ☐ 无 ☐ 有，出资总额_____ 具体情况：（50字以内）_____
	境外设立研发机构情况： ☐ 无 ☐ 有，数量_____ 具体情况：（50字以内）_____
	境外设立经营机构数量： ☐ 无 ☐ 有，数量_____ 具体情况：（50字以内）_____
	国际合作情况： ☐ 无 ☐ 有，数量_____ 具体情况：（50字以内）_____
	其他情况：（50字以内）_____
七、产品所属领域情况	
是否属于制造业 单项冠军企业遴选 认定重点领域	☐ 否 ☐ 是 重点领域名称：_____
是否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	☐ 否 ☐ 是 重点产品和服务：_____
是否属于工业 “六基”领域	☐ 否 ☐ 是，请选择： ☐ 核心基础零部件 ☐ 核心基础元器件 ☐ 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 ☐ 先进基础工艺 ☐ 关键基础材料 ☐ 产业技术基础

是否在产业链关键领域实现“补短板”“填空白”	☐ 否 ☐ 是 如是，请填写所属产业链：_____ “补短板”的产品名称：_____ 填补国内（国际）空白的领域：_____ 替代进口的国外企业（或产品）名称：_____ 具体说明（在细分领域实现关键技术首创等情况，100字以内）：_____ _____
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 (300字以内)	
八、其他情况	
获得相关部门认定的奖项和荣誉 (有效期内)	1.科技类 1.1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年份： ☐ 一等奖 ☐ 二等奖 1.2 国家技术发明奖 年份： ☐ 一等奖 ☐ 二等奖 2.质量品牌类 2.1 中国工业大奖 ☐ 大奖 ☐ 表彰奖 ☐ 提名奖 2.2 中国质量奖 ☐ 大奖 ☐ 表彰奖 ☐ 提名奖 2.3 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 ☐ 金奖 ☐ 银奖 ☐ 铜奖 2.4 ☐ 质量标杆 3.其他 （请具体说明，50字以内）_____ _____
获得相关部门项目认定 (有效期内)	☐ 高新技术企业 ☐ 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 ☐ 省级 ☐ ） ☐ 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国家级 ☐ 省级 ☐ ） ☐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国家级 ☐ 省级 ☐ ） ☐ 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国家级 ☐ 省级 ☐ ） ☐ 《先进技术产品转化应用目录》入编企业 ☐ 科技产业金融一体化专项试点 ☐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保险补偿政策 ☐ 其他（请说明，50字以内）_____ _____

近十年是否承担过国家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 否 ☐ 是 如是，请填写年份及名称（50 字以内）
近十年是否承担过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	☐ 否 ☐ 是 如是，请填写年份及名称（50 字以内）
核心优势与特色概括 (500 字以内)	
真实性声明	以上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均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同时本企业近三年在环保、质量、安全、诚信经营等方面无重大问题，本企业愿为此承担有关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企业公章)：
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中央或省属企业集团） 推荐意见	推荐意见：☐ 同意推荐 ☐ 不同意推荐 推荐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详细介绍 (5000 字以内)	（一）专业化发展 企业围绕产业链细分环节领域精耕细作、专业发展情况，产品主要用途、在产业链中的位置情况，主要客户群体情况等。
	（二）市场竞争力 在全球及国内市场地位情况；产品质量品质、关键性能指标、生产工艺行业水平情况及国际国内领先水平对比；高端化发展和品牌培育成效；国际化经营情况；数字化转型实施情况；绿色低碳发展情况。

	（三）创新能力 企业研发机构、研发制度、人才团队、研发投入情况；知识产权积累及运用情况；参与或主导国际国内相关技术、工艺标准制定情况；重要技术或质量奖项等情况。是否属于关键领域补短板及具体情况。
	（四）经营管理 企业经营业绩情况；发展战略、发展愿景、社会责任情况；管理体系、管理创新情况；企业文化建设情况等。
	（五）其他情况 承担国家重大项目情况，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其他特色及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 件	包括并不同于以下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近三年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 3.细分产品市场占有率的补充说明或佐证材料（如有）； 4.近3个年度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专项审计报告》或提供其他研发费用说明材料； 5.有效专利、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目录（国际专利需附专利复印件、国家级专利提供与申报产品相关的5个以内的重要专利复印件，其余国内专利只提供目录）； 6.与所申报产品相关联的标准制定、科技奖项、质量认证及荣誉、品牌荣誉等相关材料及目录（国际或国家级奖项荣誉需提供复印件，其他级别及材料只提供目录）； 7.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佐证材料（如有）； 8.“信用广东平台”（https://credit.gd.gov.cn）查询下载的信用报告； 9 企业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2

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报汇总表（2025 年）

推荐单位（地市盖章）：_____

序号	企业名称	产品名称	机构代码	所属行业	所属产业集群	推荐意见

注：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类代码填写，如 C261-基础化学原料制造；所属产业集群根据广东省二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分类填写，如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集群等。

附件 4

附件清单及 PDF 文件排版顺序

备注：企业在附件中的名称与申报（复核）的名称不一致、发生了更名的，更名登记通知书复印件一律置于第 1 页。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近三年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
- 3.细分产品市场占有率的补充说明或佐证材料（如有）；
- 4.近 3 个年度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专项审计报告》或提供其他研发费用说明材料；
- 5.有效专利、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目录（国际专利需附专利复印件、国家级专利提供与申报产品相关的 5 个以内的重要专利复印件，其余国内专利只提供目录）；
- 6.与所申报产品相关联的标准制定、科技奖项、质量认证及荣誉、品牌荣誉等相关材料及目录（国际或国家级奖项荣誉需提供复印件，其他级别及材料只提供目录）；
- 7.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佐证材料（如有）；
- 8.“信用广东平台”（<https://credit.gd.gov.cn>）查询下载的信用报告；
- 9.企业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5

十大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及对应行业

〔摘自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1-2025 年），供参考〕

1. 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集群

包含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计算机制造、通信设备制造、广播电视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非专业视听设备制造、智能消费设备制造、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其他电子元件制造 9 项中类 36 项小类。

2. 绿色石化产业集群

包含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化学纤维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等 4 大类 60 中类。

3. 智能家电产业集群

包含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等 3 个大类 9 个中类中的 28 个小类。

4. 汽车产业集群

包含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汽车制造业”中的“汽车整车制造（汽柴油车整车制造和新能源车整车制造）、汽车用发动机制造、改装汽车制造、低速汽车制造、电车制造、汽车车身及挂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等 1 个大类 7 个中类 8 个小类。

5. 先进材料产业集群

包含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金属制品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化学纤维制造业，橡胶

和塑料制品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等 8 大类 25 中类中的 93 小类。

6.现代轻工纺织产业集群

包含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纺织业，纺织服装、服饰业，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家具制造业，造纸和纸制品业，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化学纤维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金属制品业，专用设备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其他制造业等 17 个大类 57 个中类中的 174 个小类。

7.软件与信息服务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满足信息技术需求的服务产品与服务过程，具体涉及软件产品、信息技术服务、嵌入式系统软件、信息安全等领域。

8.超高清视频显示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设备制造、节目制作、传输服务、行业应用等领域和环节。

9.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生物药、化学药、现代中药、医疗器械、医疗服务、健康养老等领域。

10.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农、林、牧、渔业及其专业性、辅助性活动，农副食品加工业，食品制造业，酒、饮料、精制茶制造业，烟草制造业等。

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及对应行业

〔摘自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1-2025 年），供参考〕

1.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半导体器件的设计、制造、封装测试，以及相关原材料、辅助材料、装备等。

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高端数控机床、海洋工程装备、航空装备、卫星及应用、轨道交通装备、集成电路装备等重点领域。

3.智能机器人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和无人机（船）等。

4.区块链与量子信息产业集群

区块链产业包括硬件基础设施、底层技术平台、区块链通用应用、技术扩展平台及终端用户服务等；量子信息产业包括未来信息材料与器件、量子模拟与计算、量子通信与网络、量子精密测量与计量以及关键核心工程装备等。

5.前沿新材料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智能、仿生与超材料，低维及纳米材料，高性能纤维，新型半导体材料，电子新材料及电子化学品，先进金属材料，新型复合材料，超导材料，增材制造材料，新能源材料，生物医用材料，材料先进研发、制备和检测、验证服务等领域。

6.新能源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核能、风能、天然气及其水合物、太阳能、氢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智能电网、储能等领域。

7.激光与增材制造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中小功率光纤激光器、激光打标机、激光焊接机、桌面级增材制造设备等产品，特种光纤、数字光场芯片、精密激光制造、生物增材制造、激光器件、激光与增材制造装备等领域。

8.数字创意产业集群

以数字技术为主要驱动力，围绕文化创意内容进行创作、生产、传播和服务而融合形成的新经济形态，主要包括数字创意技术和设备、内容制作、设计服务、融合服务四大业态。

9.安全应急与环保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安全应急、节能环保领域的专用产品、设备和服务。安全应急产业主要集中在安全应急监测预警装备、应急救援特种装备、智能安全应急产品、安全应急服务等领域；节能环保产业主要集中在节能电气设备、环保设备、固体废物处置利用、节能环保服务等领域。

10.精密仪器设备产业集群

主要包括工业自动化测控仪器与系统、信息计测与电测仪器、科学测试分析仪器、人体诊疗仪器、各类专用检测与测量仪器以及相关的传感器、元器件、材料等六大领域。其中，工业自动化测控仪器与系统包括温度/压力/流量检测仪表、变送/调节仪表、伺服执行器等；信息计测与电测仪器包括元器件参数测量仪器、通信测试仪器、电能计量仪表等；科学测试分析仪器包括质谱仪、气相色谱仪、热分析仪、振动试验机等；人体诊疗仪器包括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监护仪、PCR 仪、基因测序仪、磁共振成像 MRI、螺旋 CT 等；各类专用检测与测量仪器包括集成电路三维封装量测仪器、全站仪、GNSS 接收机等。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2

附件清单及 PDF 文件排版顺序

备注：企业在附件中的名称与申报（复核）的名称不一致、发生了更名的，更名登记通知书复印件一律置于第 1 页。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近三年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
- 3.细分产品市场占有率的补充说明或佐证材料（如有）；
- 4.近 3 个年度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专项审计报告》或提供其他研发费用说明材料；
- 5.有效专利、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目录（国际专利需附专利复印件、国家级专利提供与申报产品相关的 5 个以内的重要专利复印件，其余国内专利只提供目录）；
- 6.与所申报产品相关联的标准制定、科技奖项、质量认证及荣誉、品牌荣誉等相关材料及目录（国际或国家级奖项荣誉需提供复印件，其他级别及材料只提供目录）；
- 7.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佐证材料（如有）；
- 8.“信用广东平台”（<https://credit.gd.gov.cn>）查询下载的信用报告；
- 9.企业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3

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报汇总表（2025 年）

推荐单位（地市盖章）: _____

序号	企业名称	产品名称	机构代码	所属行业	所属产业集群	推荐意见

注：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类代码填写，如 C261-基础化学原料制造；所属产业集群根据广东省二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分类填写，如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集群等。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